

社團法人高雄市青少年關懷協會 函

地址：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 128 號 2 樓

聯絡人：薛惠文

電話：(07)747-1393#33

E-mail：366funvolunteer@gmail.com

傳真：(07)745-9289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17 日

發文字號：(106)高市青關(志)字第 003 號

速 別：普通件

附 件：106 年度「志工督導效能提昇研習」計畫書乙份

主旨： 檢陳 106 年度「志工督導效能提升研習」計畫書乙份，惠請貴單位協助轉發活動訊息，請 查照。

說明：

一、為增進志願服務承辦人員專業督導管理知能，提升志工團隊服務效益，並針對志願服務之政策性重點議題，鼓勵志工督導運用網路社群之工具參與在職學習，本會擬辦理「志工督導效能提升研習」。

二、活動時間（詳如附件）：

- (一) 第一場次：106 年 5 月 04 日(四) 中午 12:20-13:20
- (二) 第二場次：106 年 5 月 18 日(四) 中午 12:20-13:20
- (三) 第三場次：106 年 6 月 01 日(四) 中午 12:20-13:20

三、檢陳活動計畫書乙份，惠請 貴單位協助轉發活動訊息予各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運用單位，俾利各志工運用單位督導悉知本活動訊息。

正本：基隆市政府社會處、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新竹縣政府社會處、新竹市政府社會處、苗栗縣政府社會處、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雲林縣政府社會處、嘉義縣政府社會局、嘉義市政府社會處、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屏東縣政府社會處、宜蘭縣政府社會處、花蓮縣政府社會處、臺東縣政府社會處、連江縣政府衛生福利局、金門縣政府社會處、澎湖縣政府社會處

副本：本會

人民團體科 106/04/18 10:45



131060027207 無附件

理事長 王琮瑞

煒

106 年度「志工督導效能提昇研習」計畫書

一、目的：

- (一) 增進志願服務承辦人員專業督導管理知能，提升志工團隊服務效益
- (二) 針對志願服務之政策性重點議題，鼓勵志工督導運用網路社群之工具參與在職學習。

二、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三、主辦單位：社團法人高雄市青少年關懷協會

良宏肉鋪-366 趣服務志工隊

四、合辦單位：社團法人高雄市身心障礙聯合總會

五、時間（期程）：

- (一) 第一場次 106 年 5 月 04 日(四) 中午 12:20~13:20
- (二) 第二場次 106 年 5 月 18 日(四) 中午 12:20~13:20
- (三) 第三場次 106 年 6 月 01 日(四) 中午 12:20~13:20

六、社群直播：趣服務志工小學堂粉絲專頁(Facebook)

<https://www.facebook.com/366funvolunteer/>

七、參加對象：志工運用單位之志工督導

八、內容：

(一) 課程主題

日期	主題	講師
5 月 04 日(四)	如何邀請企業參與志願服務	謝東宏/ ●保德信青少年基金會董事 ●衛生福利部 105、106 年度志願服務業務人員專業研習班講師
5 月 18 日(四)	如何邀請青少年參與志願服務	
6 月 01 日(四)	如何規劃志工在職訓練	

(二) 學員參與

1. 本課程採臉書(Facebook)直播，學員需於直播時間內全程參與，於粉絲頁內就講師之引導或提問，至少留言 5 則以上，方視為完成課程。
2. 直播過程中，學員可隨時就講師之授課內容留言提問或參與回應。
3. 完成課程後學員需於 106 年 6 月 4 日前將個人臉書帳號名稱、真實姓名、志工運用單位以及郵寄通訊地址以 mail 方式寄給主辦單位，以寄送研習證明書。(Mail: 366funvolunteer@gmail.com)

九、 注意事項說明：

- (一) 本課程為志工督導之在職訓練課程，並非志工基礎、特殊訓練之課程，亦不得抵免志工基礎、特殊訓練之課程。
- (二) 本課程免費，得擇任一場次參加，亦可多場次參加。
- (三) 主辦單位將於 106 年 6 月 6 日於趣服務志工小學堂粉絲專頁公布完訓學員名單。有相關疑義者可於 6 月 6 日至 6 月 10 日與主辦單位洽詢。
- (四) 研習證明書由主辦單位於 6 月 13 日寄出。
- (五) 課前說明會將於 4 月 20 日中午 12:20 於粉絲專頁直播。(直播結束後該影片將留存於粉絲專頁內，可供隨時觀看)
- (六) 主辦單位洽詢電話:07-7471393 轉 33 薛小姐